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 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,现场会议地点:公司 会议室。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 本次董事会会议提前通知时限的要求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6日以电子 邮件等方式发出,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,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 理人员列席了会议,会议由董事长陶旭城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 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对各项议案充分审议并表决,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: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豁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提前通知时限的议案》 表决结果: 赞成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董事会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 会议提前通知时限要求,于2025年3月7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子公司签署〈醴陵市日景矿业发展有限公司股权回购协 议之补充协议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赞成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《关于股权回购交易履约进展暨子公司签署〈醴陵市日景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权回购协议之补充协议〉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10) 刊载于 2025 年 3 月

10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7日